以賽亞書導論

- 1. 前言~基督徒為什麼要讀舊約
 - ◆ 耶穌教導的基礎是以「舊約聖經」為基礎,也是初代教會的 基督徒告白耶穌是「基督」(彌賽亞)的基礎。
 - ◆ 西元第二世紀興起反猶太的風潮,羅馬教會金主馬吉安 (Marcion)對教會非常有影響力。
 - 主張將猶太聖經(舊約)從基督教的聖經中剔除。
 - 主張要將新約中含有猶太色彩的經卷去除,只接受路加福音,保羅書信的十封信(加、林前後、羅、帖前後、 弗、西、腓、門)為「純基督福音」的經卷。
 - 舊約是審判和好戰的上帝,與慈愛上帝不能相提並論。
 - ◆ 馬吉安讓基督教會加速進行「制定正典」的過程。
 - 保留猶太聖經(舊約),也將新的經卷(新約)加入。
 - 保留猶太聖經的原狀,沒有按照基督教觀念重新編輯。
 - 猶太聖經是基督教不可或缺的基礎。
 - ◆ 新約常常引用舊約經文,或間接說明舊約的主題,或者耶穌用舊約來強化耶穌信息的合法性。
 - 猶太聖經(舊約)是基督教信仰先決條件,它不能直接 導出耶穌就是基督,而是透過進一步解釋猶太聖經,才 能幫助我們明白耶穌是基督。(參考路 24:13-35)
 - 猶太聖經是上帝的啟示,根據猶太聖經,讓耶穌或耶穌 的門徒宣揚耶穌的信息更有根基,更具有說服力。

◆ 小結:

- 基督教不能去除(否認)與猶太聖經(舊約)的關係, 否則將毀掉基督教信仰的基礎。
- 一昧地「反猶太」將造成災難,德國納粹殺害猶太人的 事件就是最典型、最極端的「去猶太運動」的展現。
- 舊約是新約的根基,閱讀舊約可以看見上帝的啟示,並 且根據舊約來閱讀新約更能理解新約的意義。¹

2. 舊約聖經的分類

- 2.1 希伯來聖經的分類
 - ◆ 猶太聖經:他那賀(Tanakh),分為三部分:
 - 妥拉 (Torah) 、先知書 (Nebi'im) 、聖卷 (Ketubim)
 - ◆ 妥拉(律法書):在會堂崇拜儀式中不間斷地誦讀。
 - ◆ 先知書是律法書的註解:在崇拜儀式中選擇性誦讀
 - ◆ 聖卷:大部分都不是在日常崇拜儀式中誦讀:

¹ 此看法來自 Erich Zenger (舊約導論 1998)

- 節期五書卷是在五大節期時誦讀:逾越節~雅歌、五旬 節~路得記、獻殿節~耶利米哀歌、住棚節~傳道書、 普珥節~以斯帖記。
- 在會堂崇拜儀式中,詩篇扮演不同的角色。
- ◆ 每一部分都是以展望未來為結語
 - 律法書:申34:10-12 摩西是頒布律法的人·而出埃及是 基本事件,展望進入迦南地的生活。
 - 先知書:瑪 4:4-6 摩西頒佈的律法就是上帝的法律,先知的信息與耶和華的日子相連結
 - 聖卷:代下 36:22—23 歷代志按照歷史次序呈現,在以 斯拉—尼希米之後。在整部希伯來聖經結束之處,以盼望 的信息為結語。

2.2 基督教舊約的分類2

- ◆ 基督教舊約聖經分為四部分:五經、歷史書、詩歌智慧書及 先知書
- ◆ 基督教舊約聖經排列所隱含的神學理念。

1	創→申	在西乃山的基本啟示	律法是確據也是命令
2	書→馬加比	在迦南地的以色列史	過去
3	伯→西拉	生活的智慧	現在
4	賽→瑪	預言	未來

- ◆ 第一部份(創世記至申命記)呈現上帝原先帶有權柄的啟示,以祂是創造者的角色為基礎。這生命的律法不只是給原始的接受者以色列人,也是給列國的。接下來三個部分邀請讀者依照西乃律法而生活。
- ◆ 第二部份(約書亞記至馬加比書³)用以色列為例,來闡明 依照律法而過的生活—成功之處與失敗之處。
- ◆ 第三部份(約伯記到西拉書)邀請每個人尋求賜生命的智慧,就是以禱告的心聆聽律法(在創造之中、日常生活經驗之中與上帝對以色列人的教導中可認出其真理)。
- ◆ 第四部份(以賽亞到瑪拉基)使我們看見歷史的完滿(結束 以及應驗),那時列國將到錫安敬拜、認識上帝的律法(賽 2:1-5)。

² 初代教會所採用的經典和猶太聖經相同,並沒有引用次經著作,次經多為兩約之間的作品, 具有文學價值。直到公元 400 年包含次經的七十士譯本被西方教會接納,第七世紀被東方教會 接納。宗教改革後,基督新教(基督教)刪除了次經,1546 年天特會議決議保留次經,1672 年 東正教(東方教會)決議保留部分次經。

^{3 「}馬加比書」在天主教聖經中為「瑪加伯(上下)」

^{4 「}西拉書」在天主教聖經中為「德訓篇」

2.3 舊約書卷的次序

猶太教 (Tanakh、MT) LXX (天主教思高本) 基督教 (和合本) 1. 律法書(Torah) 1. 律法書 1. 律法書 創世記、出埃及記、利未 創世記、出埃及記、利未 創世記、出埃及記、利未 記、民數記、申命記 記、民數記、申命記 記、民數記、申命記 2.歷史書 2.歷史書 2.<u>先知書(Nebi'im)</u> 約書亞記、士師記、路得 約書亞記、士師記、路得 前先知書: 記、撒母耳記(上下)、 約書亞記、士師記、撒母 記、撒母耳記(上下)、 列王記(上下)、歷代志 耳記(上下)、列王記 列王記(上下)、歷代志 (上下)、以斯拉上、以 (上下)、以斯拉記、尼 (上下) 後先知書: 斯拉下、以斯帖記、多律 希米記、以斯帖記 以賽亞書、耶利米書、以 亞傳、友弟德傳、瑪加伯 (上下) 西結書 十二先知書: 3.詩歌 何西阿書、約珥書、阿摩 3.智慧書 約伯記、詩篇、箴言、傳 司書、俄巴底亞書、約拿 詩篇、箴言、傳道書、雅 道書、雅歌 書、彌迦書、那鴻書、哈 歌、約伯記、智慧篇、德 巴谷書、西番雅書、哈該 訓篇、(所羅門詩篇) 書、撒迦利亞書、瑪拉基 4.先知書 書 大先知書: 4.先知書 以賽亞書、耶利米書、耶 十二小先知書: 利米哀歌、以西結書、但 3. 聖卷(Ketubim) 何西阿書、約珥書、阿摩 以理書 十二小先知書: 詩篇、約伯記、箴言 司書、俄巴底亞書、約拿 節期五書卷: 書、彌迦書、那鴻書、哈 何西阿書、約珥書、阿摩 路得記、雅歌、傳道書、 巴谷書、西番雅書、哈該 司書、俄巴底亞書、約拿 耶利米哀歌、以斯帖記記 書、撒迦利亞書、瑪拉基 書、彌迦書、那鴻書、哈 但以理書、以斯拉記、尼 巴谷書、西番雅書、哈該 希米記、歷代志(上下) 大先知書: 書、撒迦利亞書、瑪拉基 以賽亞書、耶利米書、巴 書 錄克、耶利米哀歌、(耶 利米書信)、以西結書、

(蘇撒拿傳)、但以理

書、(以勒與大龍)

3. 何謂先知?誰是先知

- ◆ 先知=算命師?!
 - 古代近東,與台灣民間宗教一樣,藉著一些方法和某些 特地的人來瞭解神明的想法。譬如透過徵兆、器具或者 藉由占星術來占卜。
 - 也有如同台灣的廟公一樣,有「中介人物」代替人們與 上帝溝通,上帝也透過他們了解上帝的旨意。
 - ◆ 猶太人有兩種主要的「中介人物」,第一種是祭司,第二種是「先知」。
 - ◆ 祭司是世襲的,亞倫的後代,也就是利未人。
 - ◆ 先知是上帝所揀選的,來自社會不同階層。
 - ◆ 先知有可能是祭司,甚至是士師,如撒母耳。
 - ◆ 祭司與上帝溝通是使用烏陵和土明,而先知是直接 接受到上帝的話語。
 - 舊約聖經中,不只是一般的老百姓會占卜,包括以色列和其他四周圍的君王或宮廷內在決定事情時,也可能使用占卜。
 - 聖經常常指出上帝不喜悅用法術的(行法術的)、觀兆的(卜卦)、行巫術的(牽亡、童乩)~利 19:26, 31; 20:1~6: 賽 8:19
 - 上帝喜悅的是聽從上帝的教誨與律法。(賽8:20)
 - 聖經仍有記載一些上帝使用類似占卜的方式,來啟示祂 的旨意。譬如約瑟和但以理的故事中,由解夢來顯示祂 的旨意。
 - 祭司所用的「烏陵」和「土明」很可能像台灣的「茇杯」,祭司用它們來尋求上帝的心意(出 28:30;利 8:8;民 27:21;申 33;8;撒上 28:6)。
 - 聖經最後一次用抽籤的方式尋求上帝旨意的,是在揀選馬提亞代替猶大使徒職分這事上(徒1:15~26)。
 - 無論上帝是否可能用占卜的方式顯明祂的啟示,更重要的是那些使用占卜的人,到底居心何在?是要危害人們,引導人們去敬拜偶像?還是引導人們去敬拜上帝,遵行上帝的旨意。

◆ 先知的名稱

- 先知的英文是 prophet,它是從希臘文的 prophetes,原本的意思是「百姓面前的神祇代言人」。
- 經過歷史的演變,先知成為提供預言未來的人,也就是 「預言家」的功能。

- 舊約聖經的「先知」
 - ◆ 神人 ('ish haelohim): 神人:
 - 受上帝差派來服事的人
 - 這個名稱只出現在早期的偉大先知:摩西、撒母耳、以利亞......等等。
 - 歴代志中,「神人」指的是偉大人物,如大衛 (代下 8:14)
 - 擁有特殊恩賜,譬如說行神蹟,但重點仍然是傳 揚上帝的話語,而非所擁有的特殊能力。
 - ◆ 先見(ro'eh)和先見 (hozeh)
 - 這兩個字都是「能看見的人」。
 - 靠著來自上帝的啟示之預言家。靠著異象、異聞 得到上帝啟示,有時連帶「出神」現象。
 - 有一說「hozeh」是專指大衛王朝或源自南方的 先見。阿摩司否認自己是先知,但沒有否認自己 是先見(hozeh)。(摩 7:12~15)。
 - ◆ 先知 (nabi')
 - 舊約中最常使用的名稱。
 - 「一個被呼召的人」或「一個必須大聲呼喊的人」:從動詞 naba'「喊叫、呼召」。
 - 早期先知、 宮廷先知、著作先知都使用此字。
 - 複數:受感的先知群體(在撒母耳的四周)和先 知門徒(以利沙的身旁)。
 - 負面的意義:先知的敵對者(先知們和祭司們: 出現30次);巴力先知。

◆ 先知的角色

- 以色列特有的先知預言意義
 - ◆ 以色列周遭的民族只知道拯救的預言,比較少有針 對國王、王室與社會道德、倫理問題,提出批判。
 - ◆ 但是,審判的預言在以色列扮演相當關鍵的角色。 只有在以色列有先知和國王的衝突,在不只是批判 祭祀的缺點,更針對社會和倫理的爭議。
 - ◆ 在以色列的預言是關乎百姓的命運,不只是國王。
 - ◆ 先知的話語持續使用與實現在新的情況下。
- 上帝話語的接收者和傳講者-無法逃避的(摩 3:8;耶 20:9)
 - ◆ 「耶和華如此說」:使者的套語,先知強調他所傳 話語的權威,這話不是出於自己,是出自於耶和華

上帝。

- ◆ 先知傳講的上帝的話語通常先對現況的批評,然而 通過「使者套語」,說出上帝未來的審判或計畫。
- ◆ 現況的批評(=先知話語)-使者套語-將來的遭遇 (=上帝話語)
- ◆ 真先知很少是維持現狀的話語,而是提出批判性的 言論(比較:彌 2:11)
- 先知的話語是與人們用自己的方法得到上帝的旨意是有 所不同的。(申 18:9-11)
- 先知整個人與家庭都是在服事上帝
 - ◆ 以賽亞兒女的名字(賽7:3;8:3-4)
 - ◆ 何西阿悲慘的婚姻(何1-3章)
 - ◆ 約拿的固執
 - ◆ 先知也扮演為人民代求的角色 (摩 7:2,5;耶 7:16; 11:14)
- 真先知與假先知
 - ◆ 一般性的分辨:預言是否應驗?(申18:20~23)
 - A. 預言實現與否需時間等待,才能辨其真偽:一旦 所說的話一一實現,其可信度會增加(撒上 3:19-20)。
 - B. 已受到肯定的先知,不能保證預言全都是真。 (耶 27:4~8; 28:1~11, 15~16)
 - ◆ 應驗與否並非絕對標準,更重要的是先知是否有受上帝之託傳講祂的話語,先知雖用第一人稱講話,但絕而不是出於自願的。(出1-3章;賽6章;耶1章;結1-3章)
 - ◆ 先知是否叫人不能離開耶和華·並且遵行上帝的話語。
 - ◆ 在先知書中·真先知常常指摘王宮廷/祭祀先知為假 先知
 - A. 通常不是以「說預言」謀生。(比較:彌 3:5; 摩 7:10~17)
 - B. 不是說自己想說的話,而是說上帝要說的話。 (申 18:20)
 - C. 信息與生活一致。(比較:耶23:14)
- ◆ 先知於「現在」(present)「說出、提醒」(forthtelling) 上帝的話語,而不是「預言」(foretelling)「未來」 (future)

- ◆ 然而,舊約先知書主要意圖是表達古以色列具體的社會、政 治和宗教氛圍。
- ◆ 先知與妥拉 (摩西律法)
 - 妥拉(摩西律法):述說與耶和華的準則相稱的,關於 信仰和順服的標準;
 - 先知:述說以色列在崎嶇的歷史下活出信仰的生活。
 - 先知書是一部根據妥拉(摩西律法)的上帝所賜下的禮 物與要求,重新閱讀以色列歷史和世界歷史之文學。
- ◆ 先知所傳講的信息
 - 守約
 - ◆ 上帝與以色列的關係是建立在西乃山上所立之約。
 - ◆ 上帝與以色列之間的約最核心就是單單敬拜上帝。~宗主條約
 - ◆ 西乃之約包括十誡,以及衍生出的典章律例。
 - ◆ 以色列人藉著「守約」,參與上帝的計畫~先知告 知百姓上帝在過去、現在、未來的想法和計畫。
 - ◆ 在上帝未來的計畫中,就是「耶和華的日子」臨 到,上帝將掌管各國、各族。
 - ◆ 在破壞上帝和以色列人之間的約之後,先知宣告上 帝將有新的作為,凸顯他們出現危機的原因。~新 作為包含審判和拯救。

■ 審判

- ◆ 先知看見上帝在國與國之間的作為,而這些事件與 以色列的宗教和道德敗壞有直接關係。
- ◆ 他們不再認識 (yada)上帝
 - 認識 (yada)在希伯來字是一種很深的關係,以 色列人失去和上帝很深的關係 (何 4:1, 6, 7:10; 摩 5:4-6; 賽 1:3)
 - 他們忽略國家存在的秘訣:有聖者在他們當中。
 - 他們不忠實,沒有守約。(何1:2)
 - 他們不願意讓上帝當他們的王,而以為自己的王 可以管理他們。
 - 他們與其他國家立約,破壞他們與上帝的立約。 (賽 30:1-5)
- ◆ 社會上的不公義
 - 上帝的百姓失去了愛人的心,也因此阻撓了上帝的愛(賽5:1-7,特別是第7節;賽1:21)
 - 他們不在乎自己同胞的需要和所遭遇的苦難~阿

- 摩司到瑪垃基中,許多先知他們都共同指責。
- 對待窮困者和無助者的不公義,就是否認自己過去得到上帝救贖的歷史?(申15:12-15)~以色列社會應透過「愛鄰舍如同自己」來表達與上帝的團契關係,沒有「愛鄰舍」便是違背上帝的旨意,並且否認與上帝的關係。
- 舊約的悔改(shuv),並不僅是社會或道德的 改革與改變,而是回到與上帝的約中,成為共同 體彼此扶持。
- ◆ 對宗教敬拜儀式的狂熱,卻忽視社會公義。
 - 先知常常針對以色列的敬拜提出批評(摩 5:4f;何 6:6)
 - 他們以敬拜上帝的儀式逃避與上帝立約的要求。 以為透過聖殿敬拜儀式便能得到上帝的保佑。
 - 然而,以色列人們卻不願意遵行上帝話語~他們忘了與上帝立約是雙向的,他們只想要享受上帝對他選民的祝福,卻不願意聽從上帝的話語。
- ◆ 忘了與上帝所立的約,最後便接納其他的「假神」 取代上帝。土地是上帝賜給人們,但卻期待拜其他 的「假神」來求得出產豐盛。

■ 拯救

- ◆ 審判是針對以色列的失敗,而拯救是在於上帝對其 計畫的信實。
- ◆ 上帝的審判使得整個以色列拯救變成不可能的事,但上帝仍是信實的上帝,所以上帝對剩下的以色列人(餘民 remnant)仍然施行拯救~祂使死人復活(結37章)。
- ◆ 拯救是推及到萬民承認只有耶和華是上帝,是唯一的救主(43:11;45:22-25)

4. 聖經中以色列的歷史

歷史時期	歷史事件
1200-1000BCE	埃及勢力的結束;
部族社會的以色列	海上民族的入侵;
	以色列的部族的出現
1000-586BCE 王國時期	掃羅、大衛、所羅門
1000-931 大衛及所羅門的部族	931BCE「王國的分裂」
王國	850-800 亞蘭國壓迫北國
931-722 北國以色列	自 750 起亞述帝國的擴張
931-586 南國猶大	722 佔領撒瑪利亞、北國領土併入亞述國
	733-622 猶大成為亞述的附庸國
	622 約西亞的改革
	605-586 猶大成為巴比倫的附庸國
	597 及 586 第一、二次佔領耶路撒冷
	586 耶路撒冷城及聖殿被毀
586BCE-324CE 異族統治時期	586-538 猶大為巴比倫帝國的一省
586-538 巴比倫統治	538 波斯王居魯士佔領巴比倫城
538-332 波斯統治	520-515 耶路撒冷聖殿重建
332-301 希臘統治	445 尼希米(省長、耶路撒冷城牆的重建)
301-198 多利買統治	398 以斯拉(在耶路撒冷宣讀律法)
198-129 西流古統治	332 亞歷山大大帝在以色列與埃及
	167-164 馬加比(哈斯摩尼亞)解放戰爭
129-63BCE 哈斯摩尼亞王朝	164 重新奉獻(「潔淨」)聖殿
63BCE-324CE 羅馬統治	
40BCE-100CE 希律(地方)王	7/6BCE 耶穌出生
國	66-70CE 猶太人反抗羅馬統治的戰爭
	70 耶路撒冷被毀
	132-135 巴可巴反抗羅馬